

檢驗報告書

FSIB7-08-03 REV.1.0
 報告編號：061721-04-108
 報告頁數：1 of 3
 報告日期：2021年06月25日

委託檢驗單位：以樂食品有限公司
 委託廠商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保源六街39巷18號
 聯絡人：黃馨巧 小姐
 聯絡電話：0933588256

<以下測試樣品係由委託檢驗廠商所提供>

樣品名稱：韓國炸醬包	收樣日期：2021年06月17日
樣品件數：1件	測試日期：2021年06月17日至06月25日
生產或供應廠商：以樂食品	
產品描述：冷凍，非市售完整包裝	製造日期：2021年06月15日
有效日期：2021年09月14日	保存期限：3個月
原產國：台灣	貨號：-
包裝規格：250g	

測試項目及方法

項目	方法
沙門氏桿菌	部授食字第1021951187號-食品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沙門氏桿菌之檢驗
腸桿菌科	衛生福利部108.01.19建議檢驗方法-食品中微生物之檢驗方法-腸桿菌科之檢驗

測試結果

項目	單位	結果	限量 [#]
沙門氏桿菌		陰性	NA
腸桿菌科	(CFU/g)	未檢出	NA

注意事項：1. 本報告共3頁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 2.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
備註：◎ #為依據衛生福利部108年08月15日部授食字第1071303671號令修正「冷凍食品類衛生標準」。
 ◎ 沙門氏桿菌之檢驗範圍：陰性/陽性。
 ◎ 腸桿菌科之定量極限為10(CFU/g)。

本證明書為本公司之檢驗及測試服務共同條款所製發，本證明書之製發，並不免除買賣雙方做買賣合約所得行使之權利及所應履行之義務。違反本證明書之約定並不拘束本公司。本公司製發本證明書責任僅限於經證明之過失，且責任範圍僅限於收取之費用或報酬金額之兩倍，除有特別的約定之外，本公司對檢驗樣品之保管，不超過7天。



報告簽署人：林曉嵐

檢驗報告書

FSIB7-08-03 REV.1.0
 報告編號：061721-04-108
 報告頁數：2 of 3
 報告日期：2021年06月25日

委託檢驗單位：以樂食品有限公司
 委託廠商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保源六街39巷18號
 聯絡人：黃馨巧 小姐
 聯絡電話：0933588256
 <以下測試樣品係由委託檢驗廠商所提供>
 樣品名稱：韓國炸醬包
 樣品件數：1件
 生產或供應廠商：以樂食品
 產品描述：冷凍，非市售完整包裝
 有效日期：2021年09月14日
 原產國：台灣
 包裝規格：250g

收樣日期：2021年06月17日
 測試日期：2021年06月17日至06月25日
 製造日期：2021年06月15日
 保存期限：3個月
 貨號：-

測試項目及方法

項目	方法
熱量	註 1
蛋白質	CNS5035-食品中粗蛋白質之檢驗法
脂肪	CNS5036-食品中粗脂肪之檢驗方法
飽和脂肪	部授食字第1021950978號-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
反式脂肪	部授食字第1021950978號-食品中脂肪酸之檢驗方法
碳水化合物	註 2
糖	衛生福利部104.12.12建議檢驗方法-食品中糖類之檢驗方法
鈉	AOAC984.27-Calcium, Copper, Iron, Magnesium, Manganese, Phosphorus, Potassium, Sodium, and Zinc in Infant Formula Inductively Coupled Plasma Emission Spectroscopic Method

測試結果

項目	單位	結果
熱量	(Kcal/100g)	171.4
蛋白質	(g/100g)	4.4
脂肪	(g/100g)	11.0
飽和脂肪	(g/100g)	1.5
反式脂肪	(g/100g)	0
碳水化合物	(g/100g)	13.7
糖	(g/100g)	5.1
鈉	(mg/100g)	759

--以下空白--

注意事項：1. 本報告共3頁，分離使用無效。
 2. 本檢驗報告之所有檢驗內容，均依委託事項執行檢驗，如有不實，願意承擔完全責任。

備註：◎註 1、熱量以每100克樣品中所含蛋白質、脂肪、碳水化合物等成分的重量分別乘以各別熱量係數之總和而得，其中蛋白質、脂肪、碳水化合物的熱量係數分別為4.0、9.0、4.0Kcal/g。
 ◎蛋白質之定量極限為0.1g/100g。
 ◎脂肪之定量極限為0.1g/100g。
 ◎飽和脂肪之定量極限為0.05g/100g。
 ◎反式脂肪之定量極限為0.05g/100g。
 ◎註 2、碳水化合物以每100克樣品重量扣除水分、灰分、粗蛋白質、粗脂肪等含量計算而得。
 ◎糖之定量極限，半乳糖、葡萄糖、蔗糖、果糖、乳糖及麥芽糖均為0.05g/100g。
 ◎鈉之定量極限為0.025 mg/100g。

本證明書為本公司之檢驗及測試設備共同標本所製發，本證明書之製發，並不免除買賣雙方所簽訂合約之權利及所應履行之義務。違反本證明書之約定並不拘束本公司，本公司對於本證明書責任僅限於經證明之過失，且責任範圍僅限於收取之費用或配額金額之兩倍，除有特別約定之外，本公司對於檢驗樣品之保管，不超過7天。



林曉嵐

報告簽署人：林曉嵐

檢驗報告書

FSIB7-08-03 REV. 1.0
報告編號：061721-04-108
報告頁數：3 of 3
報告日期：2021年06月25日

委託檢驗單位：以樂食品有限公司
委託廠商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保源六街39巷18號
聯絡人：黃馨巧 小姐
聯絡電話：0933588256

<以下測試樣品係由委託檢驗廠商所提供>

樣品名稱：韓國炸醬包

收樣日期：2021年06月17日

樣品件數：1件

測試日期：2021年06月17日至06月25日

生產或供應廠商：以樂食品

產品描述：冷凍，非市售完整包裝

製造日期：2021年06月15日

有效日期：2021年09月14日

保存期限：3個月

原產國：台灣

貨號：-

包裝規格：250g



檢驗報告僅就委託者之委託事項提供檢驗結果，不對產品合法性做判斷。

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120巷15弄28號 No.28,Aly.15,Ln.120,Sec.1,Neihu Rd.,Neihu Dist.,Taipei City 114,Taiwan
Tel:02-5557-9888 Fax:02-8751-1235 E-mail:foodsafety@fsi.net.tw Website:www.fsi.net.tw